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参考所处行业、所在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适用期限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公司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 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按季度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含税）。

2、非独立董事

公司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所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领取薪酬。在公司任职未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按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及绩效考核情况综合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原则上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责任，个人资历及能力等，参考公司业绩、行业水平综合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绩效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公司可视经营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另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机制，对企业发展过程中做出重要贡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给予激励和奖励，具体依公司相关股权激励方案执行。

四、 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于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 其他说明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标准，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薪酬相关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